

债券代码：112110

债券简称：12东锆债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

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广州证券）作为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或发行人）2012年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：本期债券）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（以下简称：受托管理人）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《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，发行人2017年度实现营收总收入为851,755,169.77元，同比增长3.01%；本年利润总额为-39,700,075.04元，同比下降238.64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9,313,032.71元，同比下降254.50%。

广州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七条要求，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2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5 月 3 日